

林昶 著

中葡關係與澳門前途



濠海叢刊

吳志良主編



澳門基金會 出版

林  
昶  
著

中葡關係與澳門前途

一九九四年建家生書

澳門基金會出版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

吳志良主編  
瀛海叢刊

## 中葡關係與澳門前途

作 者：林昶  
叢刊題字：錢君匱  
封面題字：連家生  
封面設計：李耀斌  
副 主 編：馮少榮  
責任編輯：楊允中  
執行編輯：呂平義  
助理編輯：姚翠玲  
出 版：澳門基金會  
排 版：新藝電腦植字排版公司  
印 刷：華輝印刷有限公司  
發 行：澳門文化廣場有限公司  
定 價：澳門幣60元  
ISBN 972 - 8147 - 22- 8

## 沙漠與綠洲

不認識澳門的人都說，澳門是文化沙漠。我們雖不認同此一觀點，但也找不到很有力的論據去反駁。去年底，我們籌備出版《澳門論叢》時，多少有點尋找論證去打破這種說法的意味。半年的工作，似乎增強了我們的信心。

最初的想法，是在兩年內編輯出版一套十本的《澳門論叢》，作為對籌備經年的《澳門叢書》的補充和輔佐，但學術界對《澳門論叢》反應之熱烈，卻是我們始料不及的。僅僅半年的時間，我們便收到超過二十部書稿。有些論述性強些，完全可以納入《澳門論叢》；有些則資料性和資訊性強些，述重於論，但都頗具價值，與我們編輯《澳門論叢》的初衷並無二致。因此，我們決定設立《濠海叢刊》，與《澳門論叢》相輔相承，以吸納更多的作者，包容更多的題材，更好地達到研究澳門、推廣澳門的目的。

編輯這幾套叢書的過程中，我們也找到了更充分有力的論據，去反駁澳門“文化沙漠論”。然而，駁論並非我們的目的，也沒有太大的意義，我們工作的最終目標，是將發現的一個個獨立甚至孤立的綠洲，有計劃和系統地逐步聯結起來，形成一片，讓更多的人可以看到。我們相信，一個有知識和良能的人，讀過這些書之後，慢慢會覺得置身於綠洲之中，“文化沙漠論”也不攻自破。

吳志良  
一九九四年八月

## 作者簡介

**林昶** 又名林富權，新聞從業員，籍貫廣東南海，一九四八年十月出生於廣東湛江市。一九七九年五月到澳門定居。

自小失學，靠自學及夜校完成基礎教育。湛江市工人政治大學畢業。現就讀於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新聞系。

曾先後擔任港澳多份報章、雜誌、電台的記者、特約記者、採訪主任。並以“富權”、“永逸”、“林亞林”、“陸將姬”等筆名發表專欄文章及澳門通訊。

現任《華澳郵報》主編，香港《新報》、《亞洲周刊》駐澳門記者，參與《澳門總覽》寫作。已出版《濠江青英錄》第一、二、三集。

曾任澳門基本法諮詢委員會委員。現任澳門基本法協進會創會會員、澳門佛山聯誼會副理事長，廣東省湛江市赤坎區海外聯誼會副會長，赤坎區政協委員，及台北中國華僑救國聯合總會理事會顧問。

# 濠海叢刊

主編 吳志良

副主編 馮少榮

執行編輯 呂平義

澳門歷史明信片集（特刊）

澳門地圖集（特刊）

青年與澳門未來（特刊）

遠東第一所西方大學（特刊）

談文字說古今

葡文書信

澳門風物誌

中葡關係與澳門前途

雙語精英與文化交流

澳門經濟史論集

澳門近代詩詞紀事

澳門郵話

澳門離岸文學拾遺

語言與溝通

濠江語壇爭鳴集

澳門與中華歷史文化

# 目 錄

沙漠與綠洲 ..... 吳志良

**第一輯：澳門前途** ..... 1

港澳問題和“澳門模式”	2
澳門不動，澳門不急	7
李先念訪葡及澳門前途	16
澳督訪京與澳門前途	22
澳督訪京，春風度澳	29
澳門問題如何解決？	34
澳門步香港後塵	41
澳門前途新一頁	47
國籍問題困擾澳葡	54

**第二輯：中葡談判** ..... 60

澳門問題談判開鑼	61
中葡實質矛盾似無若有	69
何思謙動議遭否決	76
葡國代表不徵求華人意見	84
土生葡人國籍成為爭議焦點	88
葡方“拖訣”失靈	96
周南葡國之行未收預期效果	103
葡國同意考慮一九九九年歸還澳門	110
中葡談判柳暗花未明？	119
土生葡人人問題懸而未決	126
千呼萬喚始成定局	132

中葡、中英協議互有得失 .....	140
中葡簽約施華高受隆重接待.....	148
<b>第三輯：前過渡期 .....</b>	<b>156</b>
葡國國會通過中葡聯合聲明.....	157
澳人治澳的人才問題.....	164
澳門進入過渡期.....	171
“沙紙契”問題.....	179
澳府“文化燈塔”之夢.....	186
文禮治訪問北京.....	195
文禮治改變治澳政策.....	202
澳門草委名單.....	210
澳門“三化”問題.....	218
澳督渡險關，“三化”磨難多 .....	225
訪澳門周南解澳督困擾.....	233
澳門諮詢委員會宣告成立.....	240
文禮治第二次訪華.....	248
澳門政府變賣公產.....	256
刪改演說詞的風波.....	264
周南來澳渡假暗補中葡關係.....	271
韋奇立決定七幅土地開投無效.....	279
韋奇立首次訪北京.....	287
李鵬訪問葡國.....	291
韋督治澳，腳踏實地 .....	295
南灣批地風波巧妙解決.....	302
填海造地“橫生枝節”.....	306
韋奇立治澳幕後有智囊.....	309
葡萄牙要為中國做紅娘.....	313

# 第一輯：澳門前途

## 港澳問題和“澳門模式”

八十年代初期，有一些人在討論香港“九七前途”時，提出了“澳門模式”的解決方案。既然澳門與香港一樣，都是當年封建王朝喪權辱國的產物，同為華南門戶之外的“託管”地，國內出版地圖在這兩個地區名稱下分別標上“英佔”、“葡佔”字樣，對兩地居民統稱為“港澳同胞”，由此看來，中國把澳門擺在與香港同等的位置上，那為何又有所謂“澳門模式”的設想呢？究竟澳門與香港有甚麼不同？而所謂“澳門模式”到底是否能夠實現？

當時，筆者與當地的一些政府官員及工商界、新聞界的朋友們有所接觸，在交談中獲得了一些資料，得知“澳門模式”果然並非空構之想，因為澳門確實在某些方面與香港存在着微妙的差別，這主要反映在歷史背景及現實政治這兩方面。

關於歷史背景，據一位政府官員私下對筆者表示，澳門被佔據的方式及法律依據與香港不同。當年葡萄牙殖民者佔領澳門，及至後來統治澳門，並無炫耀武力強行奪取，也沒有一個“條約”之類的東西作法律依據。他說，葡國人當年是以“和平佔用”的方式佔領澳門的，先是藉口“上岸借地曝曬貨物”而登陸，然後以經商、傳教等方式逐漸移民，並以葡中聯婚方式鞏固其移民在該地的居留地位。隨後，又逐步向澳門北部擴展僑居地盤，並通過抗擊荷蘭軍隊等方式，終於取代清廷獲得了管治澳門的權利，居澳葡籍人士亦由向清廷進貢的“外籍僑民”變為當地的“殖民者”，葡國更直接派來了總督作最高統治首領。但是，清朝官員仍經常南下澳門巡閱，著名的欽差大臣林則徐還來澳門作了一次禁煙巡查和人口普查。由此可見，葡萄牙人佔領澳門，是以蠶食辦法，經過一個較長的時期才實現的，不像英國佔領香港那樣，在軍事上使用武力，在法律

上拋出不平等條約，有着明顯的“暴力殖民手段”。但筆者認為，不管怎樣，澳門的被佔領仍是老殖民主義強加於中國人民頭上的，是沒有“不平等條約”的不平等行為，在適當時機下，應予廢除。

這位官員還說，由於葡國人佔領澳門的過程中，沒有訂立所謂“條約”，也沒有時間限制，如中國有意收回澳門，任何時候都可以進行，葡國政府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特別是“文革”以來，亦作出了隨時交回澳門的心理準備。加上澳門的經濟發展相對緩慢，葡國人在管理澳門過程中並沒有得到甚麼實際的經濟利益，有人還認為是一種負擔，祇餘下一個“擁有遠東海外殖民地”的榮譽感，故當七十年代中期葡國革命成功，宣佈廢除海外殖民政策，從西南非洲殖民地撤出後，就曾想主動將澳門歸還中國。一些在澳居住的親葡共的葡籍人士，更發起了一個簽名運動，建議葡國總統放棄澳門。

正因為澳門沒有一個明確年限的規定，對中國沒有造成“到期非收不可”的心理負擔，在澳門仍有其政治利用價值的時候（澳門對中國的利用價值相對較小），中國可以用“時機仍未成熟”為理由，遲遲不作收回澳門的打算，繼續保持澳門的現狀。故此，何賢、何鴻燊等人在一九八二年十一月間曾在一個場合上說過：“澳門不存在九七問題”，澳門政府的一些高官亦曾多次向有關人士表示了同一意見。這一觀點如僅就法律依據的角度來看，是有道理的。因此，和香港對比，由於戴卓爾夫人堅持“條約有效論”，中方也深受“條約到期”的困擾，澳門的前途問題確與香港明顯不同，具有特別優勝之處。

至於在現實政治方面，澳門與香港存在的差別，是澳門的主權實際早已歸還給了中國。根據一九七九年二月八日中葡建交公報精神，葡萄牙政府承認澳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土的一部份，但澳門地區仍暫時由葡萄牙政府代管，待時機成熟時將會解決歷史遺留下來的問題。據一位新聞界朋友提供的資料，由於最敏感的“主

權”問題已獲解決，澳門政府方面採用了以下幾個措施處理與“主權”有關的問題：第一，政府通過《政府公報》正式頒佈法令，將十月一日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慶日定為澳門地區的法定假日。第二，將當地政府的稱謂，由充滿殖民地色彩的“海外省政府（GOVERNO PROVINCIAL）改為“澳門政府”（GOVERNO DE MACAU），所有政府文件、印刷品，均按這個新稱謂印行，連總督專用車輛的車牌亦不例外地將“G. P.”改為“G. M.”。第三，在事實上將澳門定為“不設防城市”，撤離葡國派遣的海、陸軍部隊，將陸軍司令部改為保安司令部，社會治安工作由基本上以本地人士組成的治安警察、特警部隊及水警負責。第四，在外交上，非正式地撤銷各國駐澳領事館或辦事處，有關出入境簽證手續，須到各國駐香港的領事館辦理。第五，在與中國接壤的邊境管理上對前往或來自中國的澳門居民，以及香港、中國的旅客，不作出入境登記手續，關閘上澳方幾乎是無人守關。在珠澳邊界的陸地接壤地區，亦無鐵絲網等設施。不過，澳門方面在十多年前便按廣東省方面的要求，對偷渡者實行“即捕即解”政策，並停止給成功的偷渡者發給身份證。但對合法移民，則無任何歧視及為難。第六，澳門政府在作出重大性的政治性措施，或是進行大規模的填海、疏港工程前，通過各種渠道聯絡，或是直接訪問廣東省當局，徵詢中國方面的意見，甚至尋求中國的支持。葡國政府在委派新任澳督之前對新任澳督的人選，亦直接或間接地徵詢中國方面的意見。第七，過去澳督出訪前祇有前往香港不須事先請示葡國總統批准，現在則增加了中國。第八，澳門政府正式頒佈法令，嚴禁台特組織及親蔣人員在澳門進行旨在反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活動，包括掛旗，慶祝“雙十國慶”等。同時，亦嚴禁本地的出版物以“中華民國”作年號。此外，尚有一些禮節上的做法，如每逢農曆正月初一，澳督必到南光貿易公司總經理柯正平及中華總商會會長何賢的家中拜年等。

中國方面的態度，雖然在表面上沒有任何干預澳門內政的跡

象,但在許多方面,仍露出了特別的關注。如一九八零年六月間,正當澳門立法會中有人企圖從根本上修改“澳門組織章程”,將澳門政制改為類似亞速爾群島的“自治地區”時,香港《大公報》發表了題為《不容許澳門立法會某些人搞“自治”活動》的社評,原廣東省長習仲勛還親自訪澳,對立法會中某些人施加間接的壓力,給反對修章的華人議員們撐腰。又如國內對澳門的大規模基建工程,亦十分關注,習仲勛訪澳時,曾親到路環島觀察了擬建飛機場及深水港的海域,就像在國內視察工程計劃一樣。此外,過去葡籍居民到中國旅行時,有關方面不予發給“回鄉介紹書”,令其辦理入境簽證手續,而現時所有在澳居住的葡籍土生及部份受聘來澳工作的葡國居民,都領有“港澳同胞回鄉證”了。

澳門的華人社會亦以“主權屬於中國”為出發點。形成了一種特殊的政治環境。居民的政治生活頗受國內政治的影響,所有華人社團,不論是工、商、青、婦、學、漁、農,或者是書畫、攝影、體育,都對中國懷有濃厚的感情。有三大華人領袖之稱的何賢、馬萬祺、崔德祺,均是著名的愛國人士,在全國人大及政協,或是廣東省政協當中佔有席位。立法會中的六名華人議員,在政治觀點上基本上偏向中國。當立法會討論到一些重大問題時,他們大多事先到南光公司開會,聽取指示,統一觀點,定出有關策略。許多工商界人士,早就通過各種渠道與國內有關領導人建立密切的聯繫,有的甚至成了姻親。就是一般居民,大部份也認同中國。

由於上述的微妙原因,當“九七問題”嚴重地困擾着香港時,澳門的官員及居民均泰然處之,沒有產生大的波動,甚至有部份人表示對澳門有利,認為當中國收回香港時,必定留下澳門作後路,若香港失去了昔日的金融中心等作用時,便讓澳門頂替補上。據說澳門政府有關興建飛機場、深水港的計劃,在很大程度上便是為這一轉變作未雨綢繆的準備。澳門政府還將此一觀點廣向一些國際級財團宣傳,致使正當香港人心浮動、大量資金外流的時候,卻有

一些國際財團到澳門作投資探盤，當時便有六家國際性的銀行在澳門開業。

根據以上情況看來，所謂“澳門模式”，實質上便是“主權收回，治權照舊”論的翻版。如以此模式解決香港前途問題，當然會符合某些人的“理想”。但在實際上，這是絕對行不通的。因為所謂“澳門模式”，雖然主權已歸還中國，但祇是形式上的收回，而且，還有一個治權問題仍未解決，葡國國旗仍在澳門地區懸掛，澳督及政府各部門負責人仍由葡國委派，官式語言仍是葡語，行政制度仍奉行葡國政制，司法制度仍行使葡國法律，葡國國籍法亦在澳門實施，這是將來澳門地區需要解決的問題，中國方面亦並未放棄解決這些問題的權利。特別是中央政府對港澳問題的既定方針，是主權、治權一併收回，而且港澳問題緊連一起，在收回香港的主、治權時，澳門也不能例外。澳門的治權一收回，所謂“澳門模式”也就根本不存在了。難怪，何賢在出席全國五屆人大五次會議之後，亦對澳門電台記者表示：生為中國人，死為中國鬼，祖國在食品水電及各方面支持澳門，我們才能有今天的發展和生活，所以是決不能忘本的。言下之意，是到適當時機，中國亦會收回澳門的治權，希望居民應當對此認同及歸順。這與一個多月前他拍心口表示“澳門沒有九七問題”的語調，有了改變。

當然，港澳回歸祖國，已是不可抗拒的歷史潮流，那種“澳門模式解決香港問題”的想法，祇是一廂情願。不過，亦正因為澳門有其獨特的環境，主權的回歸更為治權的收回鋪平了道路，故澳門回歸祖國的過程，將會較為圓滿，逐步實現，不會造成太大的影響。有人開玩笑曰：現時“澳門各界同胞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週年籌備委員會”，即是將來“澳人治澳”的班子，這些，亦是在解決澳門的前途問題上，比香港優勝的地方。

(1983.3.1)

## 澳門不動，澳門不急

關於香港問題的中英《聯合聲明》草簽後，居住在澳門的四十餘萬華人居民和一萬多土生葡人，都自然而然地想起了澳門的前途問題。

澳門前途怎樣？掌握着主動權的北京從未就此問題正式表過態，只是一味說“請放心”。由於這並不是實質性的答案，故越是叫人“放心”，人們的心裡就越是“放不下”。不少在澳門“搵夠了”的人，紛紛將自己名下的物業，包括入息十分可觀的逸園狗場，都拱手出讓，挾巨款到海外當其寓公去了。一些工商界人士和高級知識分子，甚至有些中資機構中的高級幹部，也紛紛將子女送往外國，為自己將來的“政治移民”鋪好後路。那個往四十一個國家旅遊甚至定居可免簽證的葡國護照，更成了本地非葡籍人士夢寐以求的“寶物”。總之，人們的情緒並不是十分樂觀的，只是尚未到香港人前兩年那樣的慌惶程度而已。

也許是為了安撫人心，或者是為了自我安慰，中葡兩方面的一些“權威人士”，也力圖製造樂觀氣氛，說了一些頗為澳門居民受落的談話。

在葡國人方面，澳督曾多次強調“澳門不存在九七問題”，中國不會以解決香港方式去處理澳門。就在中英《聯合聲明》草簽後的翌日，澳督仍強調港澳地位並無聯繫，雖然港澳關係密切，但中英《聯合聲明》絕不會改變澳門的現狀，中葡雙方亦都不願改變現時的狀況。

在北京代表方面，地位類似香港許家屯的南光公司總經理柯正平，亦於中英《聯合聲明》草簽當日發表談話，聲稱盡管澳門與香港同是歷史遺留下來的問題，但受葡國治理的澳門，其地位與香港

暫時並無聯繫。澳門現狀將保持不變。而在此之前，南光公司從未正式說過“澳人治澳”之類的詞句。

澳門不動，這當然符合澳門相當一部份中葡居民的心態。一家中文報章更發表評論，為“澳門不動”尋找現實意義和歷史依據。這篇評論說：“葡萄牙政府和台灣政府，仍保持友好關係，而且澳門與台灣，在地理上也接近，澳門人前往台灣，或台灣人前來澳門，都十分方便。而且目前居住在澳門或香港的中國人，不少是過去國民政府的要員，他們有資格爲了國家的前途，出作說客。如果他們願意這樣做的話。”“當中日戰爭——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日本人攻陷了香港之後，但仍然保留澳門地位不變，就是想留回澳門一處第三國際地區，作爲緩衝地帶，方便進行許多方面的接觸。澳門今天正好利用這個微妙的地位，保持它的不變，因而更趨向繁榮！”

回想起來，北京高層曾擔心，香港實現回歸之後，在香港的台灣機構、社團紛紛撤走，這對實現第三次國共合作、祖國統一大業將會帶來一些不便，必須留下澳門作國共兩黨之間聯絡的橋樑，待“大統一”實現之後，再收回澳門也不遲。

這樣說並非毫無根據。一九八三年九月份，許家屯邀請了一些在香港的“台灣同胞”和親台灣人士到華都酒店頂樓“追月”，並發表了一番“求大同存大異”的至情至理的談話。由此可見，北京的擔心是確實存在的，而“澳門不動”也爲此而增強了可能性。

澳門居民綜合了這來自各方面的信息之後，對“澳門暫時維持現狀”似乎有了信心。但就在此時，中國實際上的最高領導人鄧小平一句“澳門問題將會同香港一樣，同一個時間，同一個方式解決”，完全推翻了人們先前的一廂情願。

鄧小平是一九八四年十月三日上午在人民大會堂西大廳接見港澳同胞國慶觀禮團時說過這句話的。當時，接見已近尾聲，工作人員正示意發問結束，倪少傑正擬提出最後一個問題，但被澳門代表立法會議員、出口商會會長吳榮恪搶先一步，舉手提問。他站起

來說：“我是澳門人，想請教鄧主任有關澳門問題。”

原先反應敏捷，說話滔滔不絕的鄧小平，幾乎被這個問題“將”了一“軍”，停了數秒鐘後才回答說：“澳門問題將來會像香港一樣，同一個時間，同一個方式解決。至於解決澳門的問題會不會影響其他，是早解決對香港有利，還是遲解決對香港有利，我還在考慮，現在想聽聽大家的意見。”

鄧小平停頓了一下又說：“澳門問題的解決都是離不開一國兩制，時間比香港早些好還是同時好，這個問題我正在考慮，想聽聽大家的意見。”停了一陣，鄧小平又說：“今天不回答這個問題，大家想一想。”說到這裡，工作人員宣佈會見結束。

鄧小平這番談話一傳到澳門，使平靜的鏡海震盪着微波。居民們議論紛紛，大為關注，逐字分析鄧小平說話的內容。大家從鄧小平聽到有關澳門問題的發問時，有點愕然，在空氣凝結了幾秒鐘後才回答問題，而在回答中似乎語氣不十分肯定之中，猜測到澳門問題尚未提到北京的議事日程上，中央還沒有一個解決問題的具體方案和時間表，連鄧小平本人對此問題亦沒有思想準備。

有的人更認為，北京不把澳門放在眼內，連鄧小平也說解決澳門問題的時間是視乎是否對香港有利，而並非是對澳門是否有利，似乎澳門本身的繁榮安定並不十分重要，必要時還得為香港作出犧牲。這種不安情緒，在傳統社團圈子中尤為強烈，因為他們早就存在“大香港小澳門”的自卑感，以為北京的港澳工作忽略了澳門，這次更得到了證實。

有人對澳門也將實行“澳人治澳”，而且可能會比香港早些實現，感到焦慮。尤其是一些滿足於澳門“偏安”現狀的居民，或是有些將資本調來澳門以作逃避的香港商人，更有如被當頭澆了一盆冷水。

為此，不少人將自己突然冒起的煩惱和不安情緒，遷怒於吳榮恪，認為他這是多此一問，或者是過早提出澳門問題。否則，鄧小